

证券代码：002466

证券简称：天齐锂业

公告编号：2016-083

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蒋卫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周大鹏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9,097,992,058.12	7,516,329,371.36		21.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338,933,796.34	3,072,424,673.73		41.22%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064,553,210.04	93.12%	2,770,147,976.57	111.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56,693,931.52	2,150.06%	1,203,493,841.49	1,864.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63,663,760.71	913.78%	1,207,984,497.82	1,253.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1,255,080,872.15	151.5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642	2,153.40%	1.2229	1,862.9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594	2,130.10%	1.2110	1,843.8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01%	提高 10.29 个百分点	32.53%	提高 30.41 个百分点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325,379.7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481,137.37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078,564.5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327,126.3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48,234.4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7,217,221.14	
减：所得税影响额	-1,513,350.76	
合计	-4,490,656.3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

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2,99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成都天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81%	356,124,600		质押	31,920,000
张静	境内自然人	5.16%	51,290,880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分红一团体分红-018L-FH001 深	其他	4.20%	41,800,0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44%	24,265,280			
陈黎春	境内自然人	0.56%	5,572,42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7%	4,720,596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融鼎 01 号	其他	0.43%	4,233,046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七组合	其他	0.40%	4,000,00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6%	2,619,50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6%	2,573,62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成都天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356,124,600	人民币普通股	356,124,600			
张静	51,290,880	人民币普通股	51,290,880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分红一团体分红-018L-FH001 深	41,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1,800,0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4,265,280	人民币普通股	24,265,280			
陈黎春	5,572,429	人民币普通股	5,572,42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4,720,596	人民币普通股	4,720,596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融鼎 01 号	4,233,046	人民币普通股	4,233,046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七组合	4,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000,00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619,505	人民币普通股	2,619,50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573,620	人民币普通股	2,573,62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张静女士与成都天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即本公司实际控制人）蒋卫平先生系夫妻关系。除此以外，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陈黎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中，5,147,109 股为投资者信用账户持股，425,320 股为普通证券账户持股数。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1,158,726,438.86	575,935,847.89	101.19	经营性现金增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392,229.37	1,734,750.92	326.13	增加美元对澳元锁汇
应收票据	1,014,153,750.66	571,397,545.91	77.49	销售收入增加
应收账款	177,835,178.36	32,433,951.12	448.30	销售收入增加
应收利息	1,291,005.85	1,956,437.60	-34.01	期末文菲尔德定期存款应收利息减少
其他应收款	15,026,338.71	10,041,226.54	49.65	文菲尔德代垫运费增长
其他流动资产	327,395,790.81	100,162,845.10	226.86	理财产品大幅增加
投资性房地产		7,192,308.20	-100.00	本报告期内转让天齐矿业，其持有的资产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在建工程	229,053,247.10	167,465,260.33	36.78	主要系澳元汇率上升导致外币折算差额增加和天齐澳洲工厂的前期投入增加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2,135,612.17	219,004,582.53	-48.80	主要系天齐江苏未弥补亏损减少，导致未弥补亏损形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短期借款	1,096,158,422.41	797,255,348.18	37.49	期末银行借款增加
应交税费	319,600,528.30	224,217,416.35	42.54	主要系公司利润增加导致所得税增加未到结付期
应付利息	3,419,420.43	5,455,514.31	-37.32	借款余额减少所致
其他应付款	101,402,457.11	218,694,675.31	-53.63	偿还天齐集团借款1.3亿元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5,443,822.34	70,555,065.55	91.97	主要系文菲尔德美元借款1年内到期的金额增加
其他非流动负债	8,912,956.29	4,349,102.96	104.94	主要系3500万美元借款的应付利息增加
股本	994,422,200.00	261,469,000.00	280.32	主要系报告期内实施2015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所致
专项储备	5,305,404.25	3,778,843.56	40.40	金属锂销售增加
未分配利润	1,407,216,754.05	282,163,612.56	398.72	报告期内盈利增加
利润表项目	年初至本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数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营业总收入	2,770,147,976.57	1,306,899,528.92	111.96	锂化工产品销量和价格均有增长
营业税金及附加	18,112,338.48	2,573,090.72	603.91	由于本报告期锂化工品销售单价增加，应交增值税有较大增加

财务费用	18,247,793.87	100,037,804.08	-81.76	报告期内借款占用资金大幅减少，利息支出相应减少
资产减值损失	5,694,768.85	57,526,316.14	-90.10	本报告期射洪厂区春检更换拆除的固定资产已无使用价值，计提减值准备；上年同期系泰利森碳酸锂工厂计提减值，本报告期无此事项
投资收益	18,724,450.01	1,182,569.94	1,483.37	主要是日喀则扎布耶报告期内盈利增加和公司理财、套期保值收益增加
营业外收入	10,700,704.67	4,466,883.76	139.56	本报告期收到收益性政府补贴增加
营业外支出	3,643,678.00	1,301,185.19	180.03	本期处置固定资产损失增加
所得税费用	419,868,081.63	170,056,599.59	146.90	盈利大幅增加导致企业所得税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5,080,872.15	499,031,606.99	151.50	公司在销售收入增加的情况下，较好的控制了应收账款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0,688,822.01	312,125,374.58	-196.34	本报告期内经营性现金流较好，暂无大额项目投资支出，闲置资金偿还银行借款和分配股利；而上年同期主要是增加借款为主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详见下方索引的相关公告。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公司向控股股东转让天齐矿业股权事宜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16年08月13日	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向控股股东转让全资子公司全部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控股股东所持公司股份解除限售上市流通	2016年08月26日	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追加承诺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公告》
公司建设年产2.4万吨电池级单水氢氧化锂项目已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正式开工	2016年09月06日	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建设年产2.4万吨电池级单水氢氧化锂项目的公告》
	2016年10月14日	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建设年产2.4万吨电池级单水氢氧化锂项目的进展公告》
公司拟发行公司债券事宜	2016年09月06日	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公告》
公司参与竞买 Pampa Calichera S.A. 的 100% 股权事宜	2016年09月09日	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核实媒体报道事项的说明暨复牌公告》
公司拟发行中期票据和短期融资券获准注册	2016年09月23日	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短期融资券和中期票据获

		准注册的公告》
公司拟购买 Sociedad Quimica y Minera S.A. 发行在外的 2.1% 的股份，已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6 年 09 月 27 日	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购买股权及期权的公告》

三、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1、公司实际控制人蒋卫平先生承诺；2、本公司控股股东天齐集团承诺；3、持有公司股份总数 5% 以上股东张静承诺；4、成都天齐五矿机械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承诺；5、四川天齐实业有限责任公司和四川天齐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承诺；6、天齐集团及本公司承诺；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所从事的业务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本人在今后作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期间，也不会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与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包括不在中国境内外通过投资、收购、联营、兼并、受托经营等方式从事与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包括全资、控股公司及具有实际控制权的公司）相同、相似或者构成竞争威胁的业务活动。2、（1）本公司锂辉石销售业务只面向以锂辉石作为辅料的玻璃陶瓷行业用户销售，不向以锂辉石为主要生产原料的锂加工行业用户销售锂辉石。本公司及其下属全资或控股子企业目前没有，将来亦不会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或其他权益）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导致或可能导致与股份公司主营业务直接或间接产生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亦不生产任何与股份公司产品相同或相似或可以取代股份公司产品的产品；（2）如果股份公司认为本公司或本公司各全资或控股子企业从事了对股份公司的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本公司将愿意以公平合理的价格将该等资产或股权转让给股份公司。（3）如果本公司将来可能存在任何与股份公司主营业务产生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机会，本公司应当立即通知股份公司并尽力促使该业务机构按股份公司能合理接受的条件首先提供给股份公司，股份公司对上述业务享有优先购买权。（4）如因违反本承诺函的任何条款而导致股份公司遭受的一切损失、损害和开支，本公司将予以赔偿。（5）该承诺函自本公司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直至发生以下情形为止（以较早为准）：①本公司不再直接或间接控制股份公司；②股份公司股份终止在证券交易所上市。（6）本公司在本承诺函中所作出的保证和承诺均代表本公司及本公司已设立或将设立的下属全资或控股子企业而作出。3、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所从事的业务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本人在今后作为公司的主要股东期间，也不会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与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包括不在中国境内外通过投资、收购、联营、兼并、受托经营等	2010 年 08 月 31 日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上述承诺中涉及锂辉石销售的部分随着天齐矿业和天齐实业自 2014 年 4 月 9 日起纳入公司合并范围而无需继续履行。

			<p>方式从事与公司及公司下属公司（包括全资、控股公司及具有实际控制权的公司）相同、相似或者构成竞争威胁的业务活动。4、成都天齐五矿机械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承诺：（1）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公司锂辉石销售业务只面向以锂辉石作为辅料的玻璃陶瓷行业用户销售，不向以锂辉石为主要生产原料的锂加工行业用户销售锂辉石。（2）本公司目前所从事的业务与股份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作为股份公司的关联方，本公司今后也不从事与股份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者构成竞争威胁的业务活动。（3）自 2008 年 1 月起，本公司不再代理股份公司锂辉石进口业务，并逐步向股份公司移交碳酸锂等相关产品的国外客户及出口业务；本公司承诺在 2008 年 6 月前完成相关业务与客户的移交工作。自 2008 年 7 月起，本公司将不再代理股份公司产品出口业务。（4）此外，本公司将尽量减少与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其他一切非必要的关联交易。5、本公司只面向以锂辉石作为辅料的玻璃陶瓷行业用户销售锂辉石，不向以锂辉石为主要生产原料的锂加工行业用户销售锂辉石。目前所从事的业务与股份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作为股份公司的关联方，本公司今后也不从事与股份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者构成竞争威胁的业务活动。同时，尽量减少关联交易。6、为避免将来在锂辉石采购环节产生利益冲突，天齐集团及本公司承诺：（1）天齐集团承诺，如因本公司生产经营规模扩大或锂辉石供应紧张导致不能满足本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天齐集团及所属企业将减少锂辉石采购，优先由本公司采购，保障本公司生产经营需要。（2）本公司将加强信息披露，强化约束机制。本公司将在年报中披露每年中国海关进口泰利森公司锂辉石的统计数据，对比本公司与关联方及独立第三方的锂辉石进口价格。（3）天齐集团承诺，如果审计结果认定本公司存在与关联方在锂辉石采购环节的利益转移情形，将全额赔偿本公司由此所受到的损失。</p>			
	天齐集团	避免同业竞争相关的承诺	<p>本公司同意天齐锂业或天齐锂业自行决定的全资子公司就本公司根据(天齐集团与洛克伍德 RT 签署的)《期权协议》享有的（投资洛克伍德锂业（德国）有限公司 20%-30%权益的）权利享有优先权，且天齐锂业或其子公司享有该等优先权不需要向本公司支付任何对价。只有在天齐锂业以书面方式明确表明放弃行使《期权协议》约定的权利的前提下，且在届时与天齐锂业不构成同业竞争的前提下，本公司或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可选择行使该项期权的权利。在本公司行权后，如果天齐锂业提出要求受让本公司行权后持有的股权，或者天齐锂业认为天齐锂业目前或未来经营的业务与洛克伍德锂业（德国）有限公司出现或可能出现竞争时，要求受让本公司行权后持有的股权，则本公司将不附带任何先决条件以行权成本价格将所持有的洛克伍德锂业（德国）有限公司的股权转予天齐锂业。</p>	2013 年 12 月 08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	正在履行
	天齐集团	业绩补偿承诺	<p>在公司本次收购泰利森实施完毕日的当年及其后连续两年内的年度报告中单独披露泰利森在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实际净利润，与北京亚超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依据的收益法项下净利润预测数的差额进行补偿。</p>	2013 年 12 月 08 日	2016 年度为最后补偿年度	正在履行
股权激励承诺	公司	股权激励承诺	<p>1、公司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拟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中，无公司独立董事、监事、无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各自的配偶和直系亲属。本次全部激励对象均未同时参加两个或以上上市公司的股</p>	2015 年 08 月 28 日	股权激励实施	报告期内履行

			权激励计划。2、不为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有关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日	期间	完毕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天齐集团	股份限售承诺	天齐集团持有的公司股票，限售期延长至 2016 年 8 月 30 日。	2013 年 08 月 27 日	2013 年 8 月 31 日至 2016 年 8 月 30 日	报告期内履行完毕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四、对 2016 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6 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6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531.40%	至	581.42%
2016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156,500	至	168,900
201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4,786.31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市场需求的增长导致公司锂产品销售价格和销量均同比上涨，盈利也相应增长。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累计投资收益	期末金额	资金来源
金融衍生工具	0.00	-774,950.50	0.00	0.00	0.00	2,004,205.28	7,392,229.37	自有资金
合计	0.00	-774,950.50	0.00	0.00	0.00	2,004,205.28	7,392,229.37	--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6 年 07 月 01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 2016 年 7 月 1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6 年 09 月 09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 2016 年 9 月 9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6 年 09 月 30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 2016 年 9 月 30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蒋卫平

时间：2016 年 10 月 21 日